

# 江苏改革开放 30年大事记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编

# 江苏改革开放 30 年大事记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编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苏改革开放 30 年大事记 /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编, —北京 :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5073-2673-4

I . 江 … II . ①中 … ②中 … III . 改革开放 - 大事记 - 江苏省 IV .  
D6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2383 号

---

书 名: 江苏改革开放 30 年大事记

编 者: 中 共 江 苏 省 委 宣 传 部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责任 编辑: 于丽娟

封面设计: 冯 郁

出版发行: 中央文献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 1 号

邮 编: 100017

印 刷: 南京碧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120 千字

印 张: 4.7

印 数: 1~20000 册

版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 978-7-5073-2673-4

定 价: 18.00 元

## 目 录

1978 年.....	(1)
1979 年.....	(3)
1980 年.....	(6)
1981 年.....	(9)
1982 年 .....	(12)
1983 年 .....	(15)
1984 年 .....	(18)
1985 年 .....	(21)
1986 年 .....	(24)
1987 年 .....	(27)
1988 年 .....	(30)
1989 年 .....	(33)
1990 年 .....	(36)
1991 年 .....	(39)
1992 年 .....	(43)

---

1993 年 .....	(49)
1994 年 .....	(55)
1995 年 .....	(60)
1996 年 .....	(65)
1997 年 .....	(71)
1998 年 .....	(76)
1999 年 .....	(81)
2000 年 .....	(87)
2001 年 .....	(93)
2002 年 .....	(99)
2003 年 .....	(104)
2004 年 .....	(111)
2005 年 .....	(118)
2006 年 .....	(125)
2007 年 .....	(132)
2008 年 .....	(139)
后 记 .....	(147)

## 1978年

**5月11日** 《光明日报》发表《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特约评论员文章，在全国引发了一场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这篇文章的主要作者是南京大学哲学系教师胡福明。

**夏** 江苏广大学理论工作者和一些领导干部冲破“两个凡是”的束缚，就真理标准问题展开热烈的讨论。

**10月12日** 省委主要负责人在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上所作的报告中就真理标准问题明确表态，赞成和支持这场大讨论。此后，各地、市、县委纷纷就真理标准问题开展学习与讨论。

**11月10~12月15日** 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高度评价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严肃批评了“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邓小平在闭幕会上作了题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讲话，提出了改革经济体制的任务。

**11月15日** 省委常委会决定，1976年的“南京事件”完全是革命行动。至24日，“南京事件”以及与此有牵连的被错误处理的157人全部得到平反。

**11月** 酉洪县上塘公社垫湖大队30多户农民，将260多亩集体土地包产到户，开启了江苏农村改革的先声。1979年秋，垫湖粮食大丰收，人均分配翻了两番。1981年3月4日，《人民日报》发表《春到上塘》的通讯，报道了江苏农村的这一改革。

**12月18~22日**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全会结束了粉碎“四人帮”后两年来党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全会提出，从1979年起

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全会彻底否定了“两个凡是”的方针，党在思想、政治、组织等领域的拨乱反正全面展开。全会还作出了实行改革开放的新决策。

**12月21日** 《新华日报》发表题为《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文章，传达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工作重点转移的精神。25日，省委发出电话通知，要求学习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解放思想，保证实现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

**12月30日** 省委召开万人大会，对“文化大革命”中受到错误批判的原省委领导人江渭清、陈光、包厚昌，以及“陈(光)、包(厚昌)、张(志强)反革命集团案”和匡亚明等人宣布平反，恢复名誉。

**本年** 全省乡镇企业总产值为70.7亿元，居全国各省、市、区之首。

▲ 全省地区生产总值为249.24亿元，其中第一产业68.71亿元，第二产业131.09亿元，第三产业49.44亿元。全年国民收入209.24亿元，财政收入61.09亿元。全年生产粮食2400.65万吨，棉花47.54万吨，油料37.44万吨；钢54.51万吨，生铁84.03万吨，原煤1707.02万吨。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4.79亿元。

## 1979年

**1月4日** 省委发出《关于摘掉右派分子帽子人员安置问题的补充意见》，要求对没有工作及生活困难的人员进行安置。26日，省委批转省委组织部等部门《关于错划右派改正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至本年底，全省(包括外地转来)的错划右派分子19100余人全部得到改正。

**1月6~23日** 省委召开工作会议，传达、学习和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精神。会议深入总结江苏20多年来，特别是粉碎“四人帮”后两年多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提出了实现工作重点转移过程中应当注意的问题。2月10~12日，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会议，进一步研究工作重点转移问题。

**2月** 根据中央的决定，全省开展对地富分子摘帽和对地富分子子女重新订成分的工作。

**3月16日** 省委作出《关于加强民主集中制和改进领导作风的决定》。

**4月12~19日** 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传达学习邓小平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重要讲话。会议决定在全省广泛开展四项基本原则的宣传教育活动。

**5月6~14日** 省委召开工作会议。会议认为，现行经济体制最突出的是两个问题：一是集中过多，二是行政方法。今后一段时间江苏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是：把各方面失调的比例关系基本上调整过来，积极而又稳妥地改革工业管理和经济管理体制，充分

发挥地方、企业、职工的积极性等。

**6月18~7月1日** 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同意把直接选举人大代表的范围扩大到县一级。10月,江苏省在太仓、金湖两县的县、乡两级同步进行直接选举试点,1980年下半年起分批推开。到1981年底,全省101个县(市、区)和2023个乡、镇的直接选举工作全部结束。

**7月30日** 省革委会作出《关于计划生育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8月15日,《规定》开始试行。

**8月4日** 省委发出《关于对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平反、改正问题的通知》,对过去运动中所谓“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全面平反、改正。

**8月上旬** 经国家经委和财政部批准,江苏省在126个企业中试行扩大企业自主权和实行利润增长留成的制度。

**9月上旬** 全省商业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指出,商业工作的改革必须解放思想,大改着眼,小改着手。目前要首先把五小商品(小百货、小文具、小针织、小五金、小食品)的购销搞活。

**9月11日** 南京市开始实行新的企业奖励办法。办法规定,根据不同企业的具体条件,实行不同的奖励形式。

**11月19日** 省革委会发出通知,决定将现行的与工资挂钩提奖金的办法改为与利润挂钩提奖金的办法,同时改进企业内部奖金分配办法。把过去的评奖改为计奖,多劳多得,对个人奖金不予限制。

**11月24~12月13日** 省委召开全省组织工作会议。会议认为,要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革干部制度。当前要搞好干部考核,逐步改革干部结构,精简机构。

**12月24~30日** 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召开。会议提出在国民经济调整期间,要继续把加强农业放在首位,促进农林牧副渔全面

发展,坚持走农工商综合发展的道路;果断而有序地进行工业的调整和企业的整顿,加速发展轻工业和其他加工工业,努力提高工业水平等。大会选举产生了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大会决定撤销江苏省革命委员会,恢复江苏省人民政府,选举惠浴宇为省长。1980年1月1日起,江苏省人民政府正式挂牌办公,工作机构逐步恢复和健全,并开始有步骤地恢复各级人民政府。

**本年** 全省夺得棉花大丰收,棉花总产超过50万吨(1000万担),成为全国第一个棉花总产达50万吨的省。

▲ 全省地区生产总值为298.55亿元,其中第一产业104.04亿元,第二产业141.14亿元,第三产业53.37亿元。全年国民收入255.93亿元,财政收入59.28亿元。全年生产粮食2574.70万吨,棉花53.27万吨,油料43.33万吨;钢62.19万吨,生铁96.00万吨,原煤1725.73万吨。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99.16亿元。

## 1980年

**1月28日** 省委作出八项决定，不拘一格选拔培养人才。要求通过建立分学科考核的制度，择优选拔、重用冒尖人才；积极为中青年科技人员出国进修或工作创造条件等。

**2月27日** 江苏第一艘远洋货轮“雨花号”，从南京起航驶往香港。

**2月25~29日** 省委召开全省教育工作会议，提出要通过改革中等教育结构，使中等教育既能为国民经济各部门培养大批有一定专门技能的劳动后备力量，又能为高等学校输送合格的新生，以改变全省高中在校生与中专、技工学校学生比例不协调，与“四化”建设不适应的状况。

**3月16~24日** 省委六届三次全会召开，要求认真学习和执行《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全省党员和党的干部普遍进行一次思想政治教育；精心培养和选拔优秀中青年干部，把各级党委和领导班子调整好、充实好；严格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加强党委集体领导。

**3月31~4月2日** 省区别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部署对1956年进行私营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时，被带进公私合营企业的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以及其他劳动者的劳动者成分明确工作。长期以来，由于种种原因，他们被当作资本主义工商业者对待。这一工作在上半年基本结束。

**4月17日** 国务院批准江苏省的南通港、张家港和南京港为

长江沿岸对外贸易运输港口。

**4月下旬** 日本爱知县友好代表团在南京就江苏省与爱知县结为友好省县进行会谈，签订了结为友好省县的协议书。7月23日，江苏省友好代表团回访了爱知县，28日，双方交换了协议书。

**5月5日** 省政府发出通知，同意省供销社《关于对三类农副产品开展议购的报告》。开展三类农副产品议购议销，是国家对农副产品收购的一项重要政策，也是把市场搞活的一种经济手段。

**6月4日** 《新华日报》报道，南京30多家工厂打破不同行业、不同所有制和城乡的界限，以合并、合营和联营三种形式把有关工厂联合起来，发挥各自的长处，形成新的生产能力。

**6月16日** 省政府发出通知，同意省财政厅制订的《关于行政机关、文教科学卫生事业单位预算包干试行办法》。对行政、事业单位实行“预算包干”，是贯彻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

**6月中旬** 省委讨论中小学教育事业的调整和改革问题，提出要广开学路，实行“两条腿走路、多种形式办学”的方针。

**7月1日** 经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批准，江苏省开始试行农工商信贷资金大包干的办法，这有利于搞活各级农业银行的信贷资金，促进农村农副工各业商品经济的发展。

**8月26日** 省政府批准南京市创办金陵职业大学。金陵职业大学是一所自费、走读、不包分配、毕业后择优录用的大学。

**9月2~13日** 全省宣传工作会议召开，强调要把党的宣传工作的中心任务转移到经济建设宣传上来，以推动经济建设的发展。

**9月13日** 省政府发出通知，要求各地针对各类型企业的不同情况，分别提出改进利润留成办法和扩大试点内容的意见。主动改革不适应扩大企业自主权要求的规章制度，为1981年全面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的工作做好准备。10月22日，省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要求1981年在所有地方国营企业中全面推行扩大企业自

主权、“以税代利、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办法。

**11月12日** 省政府批转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公社财政的请示报告》，要求各地按照实际情况，通过建立公社财政，促进农、副、工生产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增加社员收入。

**12月7日** 《新华日报》发表《从包工到联产的变革》的评论员文章。指出射阳县双洋大队由小段包工、定额计酬的责任制过渡为按能分工、联产到劳的责任制，这是有利于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一个重要变革。

**12月25日** 邓小平发表讲话，指出“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是新时期党的干部政策的指导方针。此后，江苏加快干部队伍“四化”进程，1981年共选拔了800余名中青年干部进入县以上的领导班子。其中100余名担任省的部、委、办、厅、局和地、市的领导工作。

**本年** 全省地区生产总值为319.80亿元，其中第一产业94.24亿元，第二产业167.41亿元，第三产业58.15亿元。全年国民收入270.89亿元，财政收入62.45亿元。全年生产粮食2417.95万吨，棉花41.81万吨，油料38.64万吨；钢68.17万吨，生铁93.72万吨，原煤1690.00万吨。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22.56亿元。

## 1981年

1月10日 省委召开党员干部大会，传达1980年底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精神和邓小平《贯彻调整方针，保证安定团结》的讲话。

1月13~28日 省委六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一致拥护中央在经济上实行进一步调整，在政治上实现进一步安定的重大方针，并提出1981年江苏调整工作总的要求：努力增加财政收入，缩减基本建设投资；坚决执行信贷收支计划，加强货币回笼工作；保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

1月中旬 省政府召开全省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工作会议，提出了调整、整顿社队企业的措施，以及在苏南的大部分地区和长江两岸地区，积极推行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责任制的意见。

1月21日 省总工会召开六届五次（扩大）会议，强调经济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要继续进行。对企业实行职工代表大会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积极推广职工代表大会，搞好企业的民主管理。

2月27~3月6日 全省科技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指出，科学技术必须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并把促进经济发展作为首要任务，以适应和促进经济建设方针的根本转变。必须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生产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上来，同时也不能忽视基础科学的研究。

3月4日 省委召开会议，要求在全省广泛深入地开展以“五讲四美”（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为主要内容的文明礼貌活动，努力加强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建设。

**4月15日** 省政府批转省工商局《关于推行经济合同制的情况和意见的报告》，要求各级政府切实加强领导，有计划、有步骤、有领导地推行经济合同制度。

**6月3日** 省商业厅决定扩大试行定额包干经营责任制，强调要从实际出发，形式可以多种多样，坚持“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

**6月上旬** 省委召开常委会议，研究安置就业问题。会议指出，要以发展集体企业和个体经营为主，广开就业门路，实行多种渠道安置就业，逐步改变由国家统包下来的做法。

**6月27~29日** 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召开。全会通过《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7月17~24日，省委召开六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和贯彻六中全会精神。7月31日，省委批转省委宣传部《关于认真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部署意见》，要求全省掀起深入开展学习、宣讲《决议》的高潮。

**8月28日** 据统计，近两年来，江苏省采取对外加工装配、补偿贸易、合资经营以及办理地方短期外汇贷款等形式，先后与港澳、外国厂商洽谈成功的经济合作项目有481个，利用外资1.36亿美元。

**9月9日** 省委、省政府作出《关于加强林业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要求加强经营管理，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国营林场要采取适宜的劳动组织形式和计酬办法。

▲ 省委、省政府颁发《关于发展城镇集体与个体经济的若干规定》，指出现阶段的集体企业和个体经营户都属社会主义经济范畴，各级人民政府和商业等有关部门，要帮助集体和个体经营户开辟供货渠道，并给其与全民所有制商业一样的批零差价待遇。

9月23日 全省第一家中外合资企业——中国江海木业有限公司在无锡成立。

9月28日 省政府批准在省内建立4个自然保护区：宜兴龙池山自然保护区、吴县光福自然保护区、句容宝华山自然保护区、连云港云台山自然保护区。

9月 省政府决定对市、县试行财政收入包干和超收分成，初步改革财政管理体制。

10月20日 我国最大的洗衣粉原料生产厂——南京烷基苯厂建成投产，一举改变了我国过去主要依靠进口烷基苯生产合成洗涤剂的历史。

11月1日 南京至香港直达航空线正式开航。

11月3日 国务院批准江苏省首批有权授予硕士学位的高校共25所，220个学科、专业。

11月14日 新华社报道，江苏淮阴地区普遍建立多种形式联产计酬责任制，农业获得全面丰收。新华社在编者按中指出：多年来处于穷困状况的淮阴地区，从当地实际出发，实行包括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在内的联产计酬责任制，使劳动力和土地的潜力得到发挥，淮阴地区的变化，可以给人许多启示。

本年 全省地区生产总值为350.02亿元，其中第一产业109.39亿元，第二产业178.01亿元，第三产业62.62亿元。全年国民收入297.68亿元，财政收入63.04亿元。全年生产粮食2511.65万吨，棉花56.35万吨，油料64.15万吨；钢62.08万吨，生铁77.14万吨，原煤1736.90万吨。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34.79亿元。

## 1982年

**1月** 国务院决定,常州市列为全国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城市之一,并批准了《常州市经济体制综合改革初步规划》。

**2月8日** 国务院批准公布全国第一批24个历史文化名城,其中江苏有南京、苏州和扬州3市。

**2月19日** 《新华日报》发表社论《围绕春耕总结完善稳定生产责任制》,指出包括小段包工定额计酬,专业承包联产计酬,统一经营联产到组、到劳和包产、包干到户等,都是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生产责任制。

**3月1~12日** 中共江苏省代表会议举行。会议要求全省坚持不懈地贯彻执行中央关于经济建设的十条方针,从江苏实际出发,走出一条“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人民可以得到更多实惠”的新路子。

**4月28日** 省委、省政府批转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国营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整顿的决定》的意见,进一步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并确定了本年全省第一批整顿的大中型骨干企业98家。

**5月6~14日** 全省城市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指出,要以城市为中心,以小集镇为纽带,以广大农村为基础,组织经济、文化、科学、教育的网络,实现城乡经济的同步发展。

**5月23日** 省政府批转省财政厅《关于执行〈国营企业利改税试行办法〉中若干具体政策的暂行规定》,要求省、市、县各级部门